**青少年法制讲座安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9月2日（本周四）下午2：00 | **讲座人** | 新北区人民检察院 尹检察官 |
| **地点** | 学校阶梯教室 | **参加人员** | 五六年级全体学生、五六年级班主任 |

注意事项：

1. 由于座位限制，请六（3）班同学带好凳子，坐在两边过道。六（2）班学生坐在前面有课桌位置。其他班级按班级顺序：五（1）、五（2）、五（3）、六（1）依次从第一排往后入座。
2. 请班主任提醒学生注意会场纪律，勿吵闹，有序进退场。
3. 摄影、摄像：顾秋婷 现场实录、新闻报道：蔡小倩。

新华实验小学教科室

2016年9月2日